

## 假日預約辦理結婚登記申請書

受理預約機關：臺東縣 ○○○ 戶政事務所

民國 101 年 7 月 1 日

結婚人姓名 (男方)	白帥帥 <span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red; padding: 2px;">印</span>	出生日期	70 年 11 月 1 日	身分證 統一編號	W123456789
戶籍地址	台東市信義路 291 號				
結婚人姓名 (女方)	高美女 <span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red; padding: 2px;">印</span>	出生日期	70 年 12 月 1 日	身分證 統一編號	A123456789
戶籍地址	台東市信義路 291 號				
預約登記 日期時間	申請於民國 101 年 8 月 8 日 09 時 30 分至 10 時 30 分辦理結婚登記。 (依結婚登記作業規定第四點第二項規定由戶政事務所指定之)				
申請預約人	白夫子 <span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red; padding: 2px;">印</span>	與結婚人關係	父子	聯絡電話	0900-585858
戶籍地址	台東市信義路 291 號				
經辦人		出納 <small>(人工收據)</small>		股長	
機 房		總務 <small>(知會保全)</small>		秘書	
身分證 承辦人		人事		主任	

備註：1. 受理人員（窗口+機房）請依排定班表輪值，並擇日補假。  
2. 受理人員應於民眾預約時，告知應繳之證明文件，以利結婚登記作業。

## 假日預約辦理結婚登記收執聯

申請日期	民國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      時				
受理結婚登記日期	民國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      時      分至      時      分				
應備文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結婚當事人國民身分證（雙方）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戶口名簿（雙方）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印章（雙方）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結婚書約（2 位證人需年滿 20 歲於書約簽章）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最近 1 年內所攝新式規格彩色照片各 1 張（頭圍規格不得小於 3.2 公分及大於 3.6 公分）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換領國民身分證 2 張（50×2=100 元）請自備零錢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成年人（未年滿 20 歲者）結婚需另檢具法定代理人之同意書。				
經辦人（收件人）		電話			

備註：1. 本所人力有限，請結婚當事人務必親自依約定時間，準時前來本所辦理登記。  
2. 如因故更改登記時間，請儘速以電話通知經辦人。  
3. 經預約後，無正當理由未依約辦理登記者，本所保留預約核可權。  
4. 因與各縣市戶政機房連線之故，無故遲誤預約登記時間達 30 分鐘者，本所得不予受理。